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民國 1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 點：新北市淡水區淡金路 5 段 151 號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合計 394,363,877 股，佔發行股份總數 442,217,288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之 89.17%，已逾法定股數；本次股東常會分別有林孝信董事長、林建涵副董事長、林明昇董事、徐蘭英董事、小野寺博史董事、佐藤貞宏董事、中田貴士董事、杜恒誼董事（視訊）、陳田文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視訊）、江雍正獨立董事（視訊）等 10 席董事出席，已超過董事席次 11 席之半數。

列 席：會計師劉慧媛，律師葉大殷。

主 席：林孝信 董事長

記錄：詹叡琪

一、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請詳附件一）

（二）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詳附件二）

（三）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30,272,65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21,090,607 元，業經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請詳附件三）

四、承認事項：

（一）案由：承認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檢附經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鈐印後之財務報表，委請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慧媛會計師及王瑄瑄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2.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四）。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承認，票決結果如下：

項目	出席股東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權數	391,295,822	384,440,633	20,181	0	6,835,008
比例	100%	98.24%	0.00	0	1.74%

(二) 案由：承認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

1. 茲依據公司章程第廿七條之規定，擬具 111 年度盈餘分配之議案，(請詳附件五)。
2. 111 年度現金股利擬每股配發 5 元，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 1 元之畸零數額，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3. 本案俟 112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並依法公告之。
4. 嗣後如因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行使員工認股或其他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使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於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變更配息率及後續發故事宜。

以上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承認，票決結果如下：

項目	出席股東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權數	391,295,822	384,441,069	23,181	0	6,831,572
比例	100%	98.24%	0.00	0	1.74%

五、 討論事項：

(一)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公司實務運作，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內容，修正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六)，以上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票決結果如下：

項目	出席股東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權數	391,295,822	384,111,397	24,308	0	7,160,117
比例	100%	98.16%	0.00	0	1.82%

六、選舉事項：

(一)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

1. 本公司第 16 屆董事任期於 112 年 6 月 15 日屆滿，依規定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改選，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次應選董事 11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股東會後即行就任，任期三年，自 112 年 5 月 30 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止。
2. 本次董事之選舉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
3. 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詳議事手冊第 32-33 頁。

選舉結果：

職稱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199	欣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建涵	489,578,664 權
董事	1842	源信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昇	410,110,312 權
董事	16349	承信投資有限公司	385,636,580 權
董事	93	日商 SECOM 株式會社 代表人：佐藤貞宏	360,055,624 權
董事	93	日商 SECOM 株式會社 代表人：中田貴士	350,099,824 權
董事	93	日商 SECOM 株式會社 代表人：小野寺博史	330,636,845 權
董事	169	欣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蘭英	325,096,405 權
董事	62562	杜恒誼	305,057,909 權
獨立董事	A1228*****	陳田文	181,157,668 權
獨立董事	A1221*****	江雍正	181,144,778 權
獨立董事	A1223*****	蔣光澤	181,115,454 權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同日早上 9 點 29 分議畢，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主 席：林孝信



記 錄：詹叡琪



【報告事項】

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及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5,357,445 千元，較 110 年同期 14,134,897 千元，淨增加 1,222,548 千元，成長 8.65%；營業利益為 2,464,057 千元，較 110 年同期 2,665,886 千元，淨減少 201,829 千元，減少 7.57%；稅前淨利為 3,131,193 千元，較 110 年同期 3,085,445 千元，淨增加 45,748 千元，成長 1.48%，其主要產品之營收狀況如下：

一、電子系統收入 6,846,350 千元，與 110 年同期比較，成長 1.17%。

二、留駐警衛收入 2,342,017 千元，與 110 年同期比較，成長 0.66%。

三、運鈔收入 1,212,755 千元，與 110 年同期比較，成長 4.26%。

四、物流收入 995,939 千元，與 110 年同期比較，減少 9.97%。

五、其他營業收入 3,960,384 千元，與 110 年同期比較，成長 42.90%。

董事長：林孝信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會計主管：陳素玲



二、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 <u>並於議事規範明定之。</u>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得以電子郵件(E-mail)、傳真或其他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得以電子郵件(E-mail)、傳真或其他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九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 <u>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u> ，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配合「 <u>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u> 」修訂內容。
第十九條	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 <u>董事會未設常務董事者，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u> (七) <u>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u> (八) <u>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u> (九)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八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或實收	公司對於下列事項應提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年度財務報告。 (三)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 (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	配合「 <u>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u> 」修訂內容。

條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 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 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 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營業收入15,357,445千元，而營業收入組成中之保全系統收入為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收入來源。由於產業特性及客戶合約包含多種不同之履約條件及條款，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之交易條件判斷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並於履約義務完成認列收入。由於該等收入多為預先收取之勞務收入，其完成履約義務轉列收入之時點及金額對於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瞭解其收入產生及認列之過程，以及瞭解與收入認列有關之重要控制之有效設計，並針對收入及收款流程之重要控制點選取樣本執行測試。
2. 對保全系統收入合約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覆核合約中之重大條款及條件，評估合約是否產生可執行之權利及義務且符合客戶合約之條件，並評估履約義務以及交易價格，以及確認與履約義務相關之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3. 取得保全系統收入各月份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攤提明細，抽選樣本檢視其合約期間，並重新計算轉列收入金額之正確性，以確認該履約義務相關之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4. 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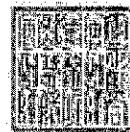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3013394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3324 號

劉慧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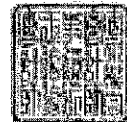
劉慧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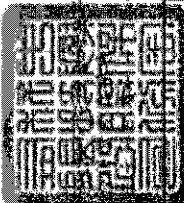
會計師：

王瑾瑄

王瑾瑄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中興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幣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全額	%	全額	%
1100	現金及存款	四成六	55,153,487	20	54,661,344	20
1110	短期有價證券	四、五成六	64,472	-	1,028	-
1120	應收帳款	四、五成六	269,473	1	267,133	1
1136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237,783	1	372,269	1
114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458,121	2	317,088	1
115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90,244	1	182,628	1
117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222,533	3	873,644	4
118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261,564	1	238,383	1
1186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26,519	-	36,766	-
1195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81,483	-	69,663	-
120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564,068	2	540,486	2
121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733,423	3	631,546	3
127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370,846	1	230,343	1
128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9,674,392	37	8,777,633	36
1311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86,360	1	102,190	-
1317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73,375	1	307,680	1
1335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52,673	1	147,263	1
135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4,230,179	16	4,111,311	17
160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8,525,333	34	7,178,382	30
1735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881,901	3	644,652	3
176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23,681	-	38,756	-
178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482,978	2	362,686	2
184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411,732	2	420,263	2
1913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300,354	1	1,237,236	3
192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333,863	1	350,770	1
1933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49,949	-	54,376	-
1935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48,621	1	181,414	1
1950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53,693	-	38,768	-
1955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16,229,039	63	15,077,889	64
1999	應收帳款 - 逾期	四、五成六	531,903,391	100	523,531,94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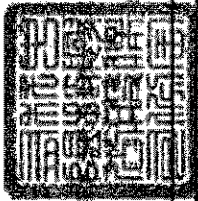
會計監督：陳安邦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董事：林仲光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科目名稱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2100	短期存款	2850.000	3	5400.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款	30.000	-	50.000	-
2120	合約負債 - 保險	1,427.238	6	1,301.963	3
2130	應付保險	333.322	1	173.710	1
2140	應付保險	809.122	3	636.401	3
2150	應付保險	26.057	-	36.333	-
2200	其他應付帳款	2,327.855	9	2,370.404	10
2230	未到期壽險負債	269.086	1	264.729	1
2250	負債 - 保險	988	-	224	-
2281	租賃負債 - 保險人	296.385	1	231.523	1
2282	租賃負債 - 保險人	15.346	-	17.268	-
2370	其他應付帳款	2,340.500	9	1,149.793	5
2380	其他應付帳款	132.708	1	123.933	1
21xxx	短期存款合計	8,870.692	34	6,848.393	29
2317	合約負債 - 保險	33.339	-	18.901	-
2340	保險存款	1,792.339	7	2,036.148	9
2350	負債 - 保險	117.102	-	7.200	-
2381	租賃負債 - 保險人	533.729	2	371.603	1
2382	租賃負債 - 保險人	10.287	-	23.184	-
2412	其他應付帳款	10.386	-	15.86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保險	1,372.487	6	1,564.993	7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保險	431.423	3	648.081	3
25xx	其他應付帳款合計	4,593.272	18	4,681.972	20
2xxx	短期存款合計	13,373.964	52	11,334.363	49
31xx	應付公司資本及公積金	4,511.971	17	4,511.971	19
3110	資本公積	906.591	3	824.811	3
3300	應付保險	4,220.050	16	3,970.792	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52	-	100.384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41.795	11	2,504.090	11
3330	未分配盈餘	(91.087)	-	(15.372)	-
3400	其他應付帳款	(243.250)	(3)	(288.389)	(1)
3500	應付利息	487.702	2	410.382	2
36xx	其他應付帳款合計	12,538.427	48	12,018.579	31
3xxx	應付利息合計	523,993.591	100	523,993.59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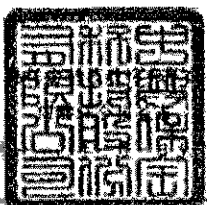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李野舟博士

董事長：林奇宏

會計主管：陳榮輝





民國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600	營業收入總額	四及七	\$7,318,357	100	\$7,215,143	100
4700	減：銷售退回及折讓		(30,897)	-	(35,111)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	7,287,460	100	7,180,031	100
58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3,848,618)	(53)	(3,742,818)	(52)
5900	營業毛利		3,438,842	47	3,437,213	48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05,069)	(10)	(628,139)	(9)
6200	管理費用		(1,181,626)	(16)	(1,139,324)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624)	(1)	(100,14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987)	-	(4,900)	-
	營業費用合計		(2,006,306)	(27)	(1,872,506)	(26)
6900	營業利益		1,432,536	20	1,564,707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及七	1,206	-	1,622	-
7010	其他收入	六	25,471	-	17,8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及七	50,047	1	91,67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	(48,963)	(1)	(32,00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		1,413,827	19	1,152,677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3,589	19	1,231,837	17
7900	稅前淨利		2,876,125	39	2,796,544	3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297,384)	(4)	(269,860)	(4)
8200	本期淨利		2,578,741	35	2,526,684	3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	12,866	-	(35,48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利得(損失)利益	六	(17,554)	-	34,38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六	(31,482)	-	45,614	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1,544)	-	4,258	-
8380	後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六	41,353	-	(6,15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539	-	42,61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82,280	35	\$2,569,297	3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5.85		\$5.7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5.84		\$5.73	

(請參閱簡體附錄表附註)

董事長：孫奇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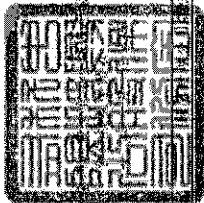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會計主管：張書玲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帳 本	資本公積	法定公積	特別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總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應收帳款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511,971	\$533,965	\$3,741,171	\$58,666	\$2,501,570	\$4,104,595	\$4,113		(\$288,389)	\$11,259,568	\$459,044	\$11,698,612
一〇九年度盈餘及分配	-	-	229,621	-	(219,621)	-	-	-	-	-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41,718	(41,718)	-	-	-	-	-	-	-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19,890)	-	-	-	-	(2,219,890)	-	(2,219,890)
其他資本公積增加	-	32,830	-	-	-	-	-	-	-	32,830	7	31,837
結算盈餘及未分配盈餘	-	(56,796)	-	-	-	-	-	-	-	(56,796)	-	(56,796)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11,971	\$824,811	\$3,970,792	\$100,384	\$2,504,000	\$4,102,567	\$87,099		(\$288,389)	\$11,608,217	\$410,362	\$12,018,579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4,511,971	\$824,811	\$3,970,792	\$100,384	\$2,504,000	\$4,102,567	\$87,099		(\$288,389)	\$11,608,217	\$410,362	\$12,018,579
一〇一〇年度盈餘及分配	-	-	249,266	-	(249,266)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83,032)	83,032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55,986)	-	-	-	-	(2,255,986)	-	(2,255,986)
其他資本公積增加	-	5,020	-	-	-	-	-	-	-	5,020	17	5,037
結算盈餘及未分配盈餘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11,971	\$890,891	\$4,220,058	\$15,352	\$2,741,795	\$4,681,108	\$759,979		(\$288,389)	\$12,041,735	\$457,702	\$12,539,437



董事長：林春德

總經理：小野寺勝史



會計主管：張清玲



作
 十
 部
 集
 卷
 之
 一
 上

陳永昌

[illegible][illegible]

總發行所 東京 丸の内區 有樂町一丁目

臺灣大學圖書館

新刊本學錄卷之六

金華雜誌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營業收入7,287,460千元，而營業收入組成中之保全系統收入為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收入來源。由於產業特性及客戶合約包含多種不同之履約條件及條款，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之交易條件判斷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並於履約義務完成認列收入。由於該等收入多為預先收取之勞務收入，其完成履約義務轉列收入之時點及金額對於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 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瞭解其收入產生及認列之過程，以及瞭解與收入認列有關之重要控制之有效設計，並針對收入及收款流程之重要控制點選取樣本執行測試。
2. 對保全系統收入合約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覆核合約中之重大條款及條件，評估合約是否產生可執行之權利及義務且符合客戶合約之條件，並評估履約義務以及交易價格，以及確認與履約義務相關之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3. 取得保全系統收入各月份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攤提明細，抽選樣本檢視其合約期間，並重新計算轉列收入金額之正確性，以確認該履約義務相關之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
4. 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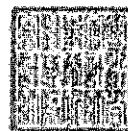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3013394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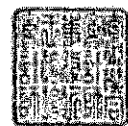
金管證審字第1050043324號

劉慧媛 劉慧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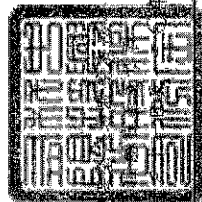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王瑄瑄 王瑄瑄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



中興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四及六	\$936,635	4	\$719,608	4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五及六	42,138	-	-	-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	39,919	-	37,029	-
1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	11,900	-	23,082	-
1150	金融資產-流動	四、五及六	162,986	1	138,957	1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	564,729	3	584,391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六	199,737	1	161,531	1
119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及六	80,831	1	69,127	-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	172,658	1	187,598	1
1410	預付款項	四、五及六	485,718	2	471,37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五及六	73,573	-	122,8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70,224	13	2,515,585	13
1511	非流動資產	四、五及六	28,379	-	42,138	-
15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	57,641	-	81,108	1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	11,500	-	11,500	-
1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及六	11,210,894	53	9,789,893	50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五及六	5,799,589	28	4,774,395	24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及六	236,322	1	156,720	1
1760	使用權資產	四、五及六	281,674	1	281,900	1
178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五及六	108,219	1	66,855	-
1840	無形資產	四、五及六	316,859	1	326,052	2
1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	10,887	-	1,089,870	6
1920	預付保費	四、五及六	233,203	1	234,344	1
1932	存出保費	四、五及六	38,376	-	36,885	-
194D	長期應收帳款	四、五及六	143,359	1	180,836	1
1990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四、五及六	33,458	-	29,135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18,310,360	87	17,101,633	87
1xxx	資產總計		\$21,380,584	100	\$19,617,218	100

董事長：林幸信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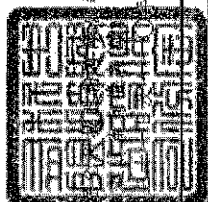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陳豪吟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中興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四及六	3	\$800,000	-	\$300,000	2
2130	短期借款	四及六	6	1,296,105	-	1,176,341	6
2150	合約負債	七	1	205,342	1	99,237	1
2160	應付票據	七	1	155,622	1	149,827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1	200,247	1	266,504	1
2180	應付帳款	七	-	83,167	-	74,987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	653,409	3	615,554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	1	142,437	1	142,065	1
2280	租賃負債	六及七	1	133,137	1	81,825	-
2320	一年或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	11	2,300,000	11	1,140,000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	-	74,431	-	71,298	-
21xxx	流動負債合計		28	6,043,897	28	4,117,638	21
2527	非流動負債	四及六	-	12,237	-	18,901	-
2540	合約負債	四及六	7	1,400,000	7	1,900,000	10
2550	長期借款	四	-	7,200	-	7,200	-
2580	租賃負債	六及七	-	102,306	-	73,660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四	-	-	-	15,86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五及六	6	1,207,446	6	1,291,925	7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	3	565,773	3	583,817	3
25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	3,294,962	16	3,891,363	20
2xxx	負債總計		44	9,338,859	44	8,009,001	41
3110	權益	六	21	4,511,971	21	4,511,971	23
3200	普通股股本	六	4	906,891	4	824,811	4
3300	資本公積	六	19	4,220,058	19	3,970,792	20
3310	保留盈餘	六	-	15,352	-	100,384	1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六	13	2,741,795	13	2,504,000	13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六	-	(91,087)	-	(15,352)	-
3400	未分配盈餘	六	(1)	(263,255)	(1)	(288,389)	(2)
35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	56	12,041,725	56	11,608,217	59
3xxx	權益總計		100	\$21,380,584	100	\$19,617,218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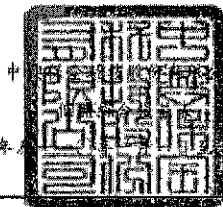
董事長：林孝信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請參閱佰羅商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陳素玲





中華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總額	四及七	\$7,318,357	100	\$7,215,142	100
4700	減：銷售退回及折讓		(30,897)	-	(35,111)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	7,287,460	100	7,180,0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及七	(3,848,618)	(53)	(3,742,818)	(52)
5900	營業毛利		3,438,842	47	3,437,213	48
6000	營業費用	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05,069)	(10)	(628,139)	(9)
6200	管理費用		(1,181,626)	(16)	(1,139,324)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624)	(1)	(100,14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987)	-	(4,900)	-
	營業費用合計		(2,006,306)	(27)	(1,872,506)	(26)
6900	營業利益		1,432,536	20	1,564,707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及七	1,206	-	1,622	-
7010	其他收入	六	35,471	-	17,8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及七	50,047	1	91,67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	(46,962)	(1)	(32,00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13,827	19	1,152,677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3,589	19	1,231,837	17
7900	稅前淨利		2,876,125	39	2,796,544	3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	(297,384)	(4)	(269,860)	(4)
8200	本期淨利		2,578,741	35	2,526,684	3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數	六	12,866	-	(35,4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六	(17,554)	-	34,385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六	(31,482)	-	45,614	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	(1,544)	-	4,25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六	41,253	-	(6,15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539	-	42,61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82,280	35	\$2,569,297	36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5.85		\$5.7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5.84		\$5.7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安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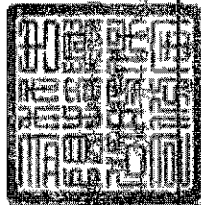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會計主管：陳素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資產項目			負債總額	資產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511,971	\$813,963	\$3,741,171	\$58,666	\$2,702,570	\$ (104,397)	\$4,213	\$ (283,339)	\$11,239,568	\$11,239,568
一〇〇年度盈餘攤銷及分配	-	-	229,621	-	(229,621)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1,718	(41,71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19,890)	-	-	-	(2,219,890)	(2,219,890)
普通股利現金股利	-	-	-	-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31,830	-	-	2,526,684	(6,158)	82,450	-	32,830	32,83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6,096)	-	-	(33,679)	(6,158)	82,450	-	(36,096)	(36,09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	-	-	-	-	-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2,495,005	-	-	-	2,526,684	2,526,684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42,613	42,613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2,569,297	2,569,297
新設子公司認列調整資本公積	-	48,732	-	-	-	8,394	-	-	48,732	48,732
備分派用 權益法之投資	-	(34,618)	-	-	-	-	-	-	(34,618)	(34,618)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679)	-	899	-	-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3	-	(333)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387,009	-	-	-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11,971	\$824,811	\$3,970,792	\$100,384	\$2,504,000	\$ (102,361)	\$ (283,339)	\$ (283,339)	\$11,608,217	\$11,608,217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511,971	\$824,811	\$3,970,792	\$100,384	\$2,504,000	\$ (102,361)	\$87,009	\$ (283,339)	\$11,608,217	\$11,608,217
一〇〇年度盈餘攤銷及分配	-	-	249,266	-	(249,266)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5,032)	85,032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55,986)	-	-	-	(2,255,986)	(2,255,986)
普通股利現金股利	-	-	-	-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5,020	-	-	-	-	-	-	5,020	5,02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	-	-	-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2,578,741	41,253	(87,985)	-	2,578,741	2,578,741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271	41,253	(87,985)	-	5,339	5,339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2,582,280	2,582,280
子公司購入本公司之股票為庫藏股票	-	-	-	-	-	-	-	(5,824)	(5,824)	(5,824)
子公司處分庫藏股票	-	28,054	-	-	-	-	-	30,958	59,012	59,012
發售子公司認列調整資本公積	-	49,006	-	-	-	-	-	-	49,006	49,006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900	-	(28,900)	-	-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03	-	(103)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5,020	-	-	-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11,971	\$906,891	\$4,200,038	\$15,332	\$2,741,795	\$ (61,108)	\$ (29,979)	\$ (263,355)	\$12,041,725	\$12,041,725

(請參閱附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華信

總經理：小野奇輝史

會計主管：陳嘉玲



中興保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3,780,813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03,55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8,899,938
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50,269,718
本期淨利	2,578,741,115
可分配盈餘	2,741,795,137
分配項目：	
1.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65,801,432)
2.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5,735,095)
3.現金股利(每股5元)	(2,255,985,465)
分配項目合計	(2,597,521,992)
期末未分配盈餘	144,273,145

董事長：林孝信



經理人：小野寺博史



會計主管：陳素玲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五條	貸與作業程序 一、徵信：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u>資金部</u>就貸與對象之所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借款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u>資金部</u>針對資金貸與對象作調查詳細評估審查，評估事項至少應包括： (一) 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二) 以資金貸與對象之財務狀況衡量資金貸與金額是否適當。 (三) 累積資金貸與金額是否仍在限額以內。 (四) 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五) 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六) 檢附資金貸與對象徵信及風險評估紀錄。 二、保全：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取得借據或擔保本票，必要時並辦理動產或不動產之抵押設定。前項債權擔保，債務人得提供相當資力及信用之個人或公司為保證，以代替提供擔保品；以公司為保證者，應注意其章程是否有訂定得為保證之條款。 三、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經本公司<u>資金部</u>徵信及評估後，須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第二條第四項規定者外，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該公	貸與作業程序 一、徵信：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u>會計部</u>就貸與對象之所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借款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u>會計部</u>針對資金貸與對象作調查詳細評估審查，評估事項至少應包括： (一) 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二) 以資金貸與對象之財務狀況衡量資金貸與金額是否適當。 (三) 累積資金貸與金額是否仍在限額以內。 (四) 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五) 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六) 檢附資金貸與對象徵信及風險評估紀錄。 二、保全：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取得借據或擔保本票，必要時並辦理動產或不動產之抵押設定。前項債權擔保，債務人得提供相當資力及信用之個人或公司為保證，以代替提供擔保品；以公司為保證者，應注意其章程是否有訂定得為保證之條款。 三、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經本公司<u>會計部</u>徵信及評估後，須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本公司與母公司或子公司間，或子公司間之資金貸與，應依前項規定提董事會決議，並得授權董事長對同一貸與對象於董事會決議之一定額度及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配合公司實際運作而修改。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如已設獨立董事時，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前項所稱一定額度，除符合第二條第四項規定者外，本公司或子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之授權額度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 如已設獨立董事時，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第十六條	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時，應由被背書保證公司出具背書保證申請書向本公司<u>資金部</u>提出申請，<u>資金部</u>應對被背書保證公司作徵信調查，評估其風險性並作成紀錄，經審查通過後呈總經理核示，必要時應取得擔保品，送董事會核定，並依據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u>資金部</u>針對被背書保證公司作徵信調查並作風險評估，評估事項應包括： (一) 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二) 以被背書保證公司之財務狀況衡量背書金額是否適當。 (三) 累積背書保證金額是否仍在限額以內。 (四) 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應評估其背書保證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在限額以內。 (五) 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六) 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七) 檢附背書保證徵信及風險評估紀錄。 三、<u>資金部</u>應建立備查簿，就背書保證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依前項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四、<u>資金部</u>應評估並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採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 五、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作業程序規定而嗣後不符規	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時，應由被背書保證公司出具背書保證申請書向本公司<u>會計部</u>提出申請，<u>會計部</u>應對被背書保證公司作徵信調查，評估其風險性並作成紀錄，經審查通過後呈總經理核示，必要時應取得擔保品，送董事會核定，並依據董事會決議辦理。 二、<u>會計部</u>針對被背書保證公司作徵信調查並作風險評估，評估事項應包括： (一) 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二) 以被背書保證公司之財務狀況衡量背書金額是否適當。 (三) 累積背書保證金額是否仍在限額以內。 (四) 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應評估其背書保證金額與業務往來金額是否在限額以內。 (五) 對本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六) 應否取得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評估價值。 (七) 檢附背書保證徵信及風險評估紀錄。 三、<u>會計部</u>應建立備查簿，就背書保證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依前項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 四、<u>會計部</u>應評估並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採行必要	配合公司實際運作而修改。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定，或背書保證金額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由資金部訂定改善計劃，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審計委員會，並報告於董事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 五、本公司因情事變更，使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作業程序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由會計部訂定改善計劃，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審計委員會，並報告於董事會，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	
第十七條	背書保證註銷 一、背書保證有關證件或票據如因債務清償或展期換新而需解除時，被背書保證公司應備正式函文將原背書保證有關證件交付本公司<u>資金部</u>加蓋「註銷」印章後退回，申請函文則留存備查。 二、<u>資金部</u>應隨時將註銷背書保證記入背書保證備查簿，以減少背書保證之金額。	背書保證註銷 一、背書保證有關證件或票據如因債務清償或展期換新而需解除時，被背書保證公司應備正式函文將原背書保證有關證件交付本公司<u>會計部</u>加蓋「註銷」印章後退回，申請函文則留存備查。 二、<u>會計部</u>應隨時將註銷背書保證記入背書保證備查簿，以減少背書保證之金額。	配合公司實際運作而修改。